

他乡里的故乡梦——都市乡村新角色



■ 龚慧娴 华高莱斯国际地产顾问(北京)有限公司

一、在都市里回忆乡村

《北国之春》创作于1977年,是一首典型的乡愁歌曲。歌曲一经面世,迅速风靡日本。很多中国人以为这是一首北海道民歌,事实上这首歌曲的创作者是生活在东京的外乡人。

歌曲表现的是歌者千昌夫的家乡——北方的岩手县。词作者井出博正则来自长野县。写完歌词后,井出跑到同样也住在东京的作曲家远藤实(他的故乡是北方的新潟)的家里。远藤在走廊里站着读完歌词,对他说:“你就喝一会儿威士忌等着吧。”说完,远藤拿着歌词上了楼。才过了5分钟,远藤就走下楼来,对他说:“曲子创作完了!”后来,远藤在他的著作《幸福的源流》一书中,对这5分钟是这么描述的:“我的脑中鲜明地浮现出故乡新潟的春天景色”,儿时家里贫穷,深夜的雪花会吹进屋里,落在枕边,冷得他直哭。所以迎春暖花开碧空万里的那种高兴心情也就格外的强烈。正因为有着这样的经历,所以曲子一气呵成。

【快速城镇化造就的离乡人】

1945年日本战败时城镇化率只有28%,而到了1965年就已经达到68%。这是乡愁作品背后深刻的城市化背景:当时日本有很多为了求学或谋生而离开北方乡村的年轻人。进入1970年代,日本城镇化进程开始放缓,却也给了人们开始反思和总结的机会。《北国之春》出现时,日本经济还在持续增长,但城镇化已大部分完成。生活东京的很多异乡人,都来自日本东北乡村,他们从这首歌中看到了自己的身影,听到了自己想说而没有说出的心声。到1979年,唱片卖出去500万张,成了日本全国的国民歌,因为它触动了很多人心最深、最柔软的部分。

中国的城镇化率1990年是26.41%,2012年猛增到52.57%,今日仍处于快速城镇化进程中。由于人口基数异常庞大,中国的城镇化率每提高1个百分点就意味着1400万人进入离乡进城。已经生活在城市里的中青年,至少一半是异乡人。

我自己也是从乡村走进城市,童年的乡村生活已经深深镌刻在记忆深处。虽然在北京这座都市中生活已久,但仍时常想起故乡的风景,想起家乡活泼的渠水、一望无际的稻田和黄昏中稻田上飞舞的红蜻蜓。

费孝通说,中国社会的基层是乡土性的。但这个“乡土中国”正在飞快的向现代化中国嬗变。快速城镇化创造了我们这群异乡人。城市化完成之后,我们只能在都市中回忆故乡。

到哪里安放我们的乡愁?

二、在都市里寻找乡村

【回不去的故乡】

鲁迅在《故乡》中写“我”回乡的感受:“苍黄的天底下,近远横着几个萧索的荒村,没有一些活气。我的心禁不住悲凉起来了。啊!这不是我二十年来时时记得的故乡?我所记得的故乡全不如此。我的故乡好得多了。”

■ 梦薇 华高莱斯国际地产顾问(北京)有限公司

(上接02版)

3、“新乡愁”——移民城市多元文化的情感移植

故乡是一个人的出生地,第二故乡则是指人由于迁居到另一座城市长期生活,逐渐扎根、本土化并受其影响而产生的“新乡愁”。所谓的“移民城市”,就是在那生活着的、大部分人的“第二故乡”。深圳就是一座典型的移民城市,我们所说的深圳人,已经不是当时小渔村时期的本土人了,而是改革浪潮时期从全国各地留下来建设这里,并生活在里面的“新深圳人”。

贾樟柯有部获奖电影叫做《世界》,就是描述这种“新乡愁”——外来漂泊的年轻人“生活在别处”,内心中执着遥远的梦想,却无法摆脱现实破碎的纠结和痛苦心态。因此一座城市想留住人,就要积极创造他们的情感归宿,以一种多元和包容的姿态实现城市中的“文化马赛克”,通过情感移植的手段,留住他们的根。

我们今日许多人恐怕与鲁迅的这种感慨,并无二致。

我们在欧洲的乡村小镇旅游时,常常为他们保存完好的传统风貌、悠然的生活场景所打动,也不禁一次次自问:为什么过去20年,我们的故乡就面目全非了?

我相信即使有的故乡变化不大,但不是我们“记忆中的故乡”了。因为在怀念中,那些美好的东西被选择性保留下来,残酷困窘的部分却被略去。当我们每个人描绘自己的乡愁时,我们多半描述的是自己心目中所保存的那份美好,而不是现在那个残破的现实。从这个意义上讲,乡愁是一种绝对的存在。

随之瓦解的,是乡土中国曾经主流的家庭关系和邻里关系。

【买不起的都市】

故乡似乎总是与土地紧密联系在一起。故乡梦,则是一种亲地性的生活。费孝通在《乡土中国》中说:“我们的民族确是和泥土分不开的了”。游子离乡时,会带一捧故乡的泥土。到异乡的不适,被称为水土不服。当我们死去,我们希望叶落归根、入土为安。

但乡愁,在都市里显得那么奢侈。在摩天大楼的都市丛林中,我们的家难以再俯身于土地。家族生活因为空间的局促难以舒展,更遑论邻里守望的乡村式人际关系。

日本大阪的新梅田CITY特意营造了一片约330平方米的水稻田,在都市中开辟了一小片田野风景。这种盆景式的乡村气息,能给我们带来短暂的出神,但仍无法真正实现乡愁的安放。

真的没有地方可以安放我们的乡愁吗?还有一片广袤空间——都市区的乡村。

环绕都市区的是广袤的乡村地带,如果行政区划内嫌不够,只需要向外多走出去十公里,就多出成千百的村庄。例如北京,一出六环,几乎全是典型的农村。这里的优点明显:开阔、不拥挤,拥有许多乡村才有自然元素——田野、树木、河流、低密度的村落。同时这些地方离都市近,交通便捷,很多地方拥有较好的基础设施条件。可以说,具备了承载乡愁的多种精神意象,而又免除了真实故乡的各种不便。在郊区的乡村大环境下,再现我们故乡,相对更为容易。

不妨在我们业已生活的都市郊区,在他乡,安放一个故乡梦!

刘邦先生早干过这事。刘邦入主咸阳之后,想把老爹从老家沛县丰镇接来,但老爷子不愿意离开家乡。刘邦不愿把老爹丢在沛县,自己又不能放弃在咸阳的事业,于是在渭河南岸再造了一个故乡。不仅街市屋宇一模一样,乡邻父老也一并迁来。把张家的鸡、李家的狗纵放街上,这些鸡狗竟然认得路径,各自回家。刘老头大喜,即赐名“新丰”。

今天也有人定制自己的庄园梦:张宝全在昌平的万娘坟村建了自己的“柿子林”,有池塘、有菜地、有果园、有牛棚、有犬舍。黄永玉在通州的徐辛庄修了万荷堂,在大片的树林和荷花池间安家落户。但这种大手笔的新建庄园,既非一般人能企及,更非土地制度所允许普及。

更多的人还是寻找一处天然合适的乡村来住更现实些。在大西山脚下的管家岭村,一个清华校友租赁了一个农家小院。隔壁也是

一家人租了小院来住,我们去时,小女孩正在阳光下荡秋千,墙头上隐约露出灿烂盛开的日葵。

我也在寻找可以寄托乡愁的乡村居所。在与北京的台湖镇、采育镇的项目合作中,我发现其实都市区有很多令人心动的乡村。

例如大兴采育镇的山西营村,明代从山西移民至此。村庄坐落在一片平坦开阔的林地之间,两条小河环绕在村庄东南,西北两侧是杏林。由于远在六环外,没有城市近郊的喧闹,村内院落整洁,向日葵与枣树处处掩映。村庄虽然僻静,但与城市的联系又非常便捷,通过一条整洁的韩凤路可以方便前往京沪高速,从那里30分钟可到达市中心。

三、都市区乡村的职责

随着人口向都市区的快速聚集,都市区成了外来移民为主的城市。都市区乡村也自然会变成各地人的乡村。只是现在的乡村还没有充分意识到整个问题,更没有考虑该如何积极、主动面对。

【都市区乡村的两条旧路】

城市化的步伐正在逼近,随时会把这些远郊乡村吞并成新的城乡结合部。事实上,这些乡村的村民们也在渴望能变成那些离城更近的村庄,以改善自己的经济——在那里,宅基地内建起“针插不进、水泼不进”的简易屋,隔成密密的小隔间,群租给社会底层的外来人口。

地方政府为这些近郊村头疼不已。因为这些高密度的出租村,带来的巨大的消防危险、难办的人口管理和治安压力。但村庄作为村民的财产,他们有强动力让它产生财富。再没有看到更好选择的情况下,增加隔间、以出租量取胜是他们的必然选择。

于是政府能做的,就是封闭村庄——封锁村庄的次要对外通路,在村庄周边建起围墙——也就是北京正在努力普及的“村庄社区化管理”。同时苦口婆心劝导村民提高安全意识。饶是如此,也不能避免悲剧的发生:大兴旧官镇南小街一场火灾致死17人,朝阳小武基村火灾致死12人。一旦失火,难以施救。

都市区的乡村似乎陷入这种固定模式:要么被拆迁上楼、彻底变为城市;要么变成脏乱差的城郊结合部,就像曾经因“蚁族”而意外闻名的唐家岭。或者,就在远郊默默的落后着,看着近郊的富庶眼红。

【珍惜都市区乡村,安放都市里的故乡梦】

都市区的农田早就不是农民收入来源。在北京与河北边界的某镇,镇工作人员介绍说:现在全镇还愿意种地的村民,据他所知,最年轻的是56岁。因此当市政府推广平原造林时,立刻得到了一致响应——没人愿意干复杂的农活,都愿意种成林子。

房屋变成农民的主要收入。政府很清楚:根本无力阻止农民“堕落”成“吃瓦片”(北京话,吃房租)一族。我们能做的,只能是引导他们怎么吃更好,怎么在不破环境的情况下吃;劝导他们把房子租给谁、让他们变成谁的房子。

北京怀柔的慕田峪国际文化村,就在享受着“租的好”的果实。1996年美国人萨洋长租下了村里的房子,改造成自己的乡居屋。这是第一个“老外村民”。2005年,萨洋与妻子唐亮正式搬来慕田峪定居,当中不断帮朋友租下村里的房子并帮其改造。这些乡居屋,既增加必要的现代的生活设施,又尊重并强化了村庄的历史与景观,大受欢迎。随着越来越多人的到来,这里开始变成一个令人向往的理想乡村。

当都市变成一个多元、包容的“世界城市”,都市区的乡村也应该清楚:自己也必将成为“地球村”。与城市不同,乡村有乡村的特色和职责:为都市人营造一个寄托乡愁的世界桃源。

林语堂说:“世界大同的理想生活就是住在英国的乡村,屋子里安装着美国的水电、煤气管道,有一个中国的厨子”。这种理想,正是都市区乡村最有可能实现的。我们需要保护乡村的一些特质,把乡村变成人们梦想中的乡村。

科茨沃尔德Cotswold地区,是英格兰人理想中的乡村。这里有理想的“英国的乡村”风景,也有现代的“水电、煤气管道”。在伯福德Burford、下斯劳特Lower Slaughter,人们一起悠然的过着乡村休闲生活,分不清他们来自哪里。

四、都市区乡村的嬗变

【“新乡村运动”】

都市区乡村需要来一场“新乡村运动”!这是一种新的上山下乡运动,让大都市所有怀着乡村梦想的人深入乡村。他们来到树林里、田野上、河流旁、村落中,改客栈、租民宅,敬老人,带孩子,过一段理想中的乡愁生活。

他们享受乡愁,但又不完全复原过去,而是将都市文明植入乡村记忆,塑造了一种基于乡村、提升乡村的“理想乡村生活”。

如果说都市是一个五光十色的万花筒,藉由他们参与塑造的新乡村,也会形成五彩缤纷的多元乡村。未来的北京远郊,绝非是同一种华北农村的样貌,而是在基于原有自然和人文脉络,形成有所不同的多元特色乡村组团。

【家家户户的乡居岁月】

让每个都市人都能在乡间找到自己的乡愁,让每个农民家里都有为城里人准备的房间。这里能放小船、滚铁环,有田野的风景、有安详晒太阳的老祖母,有童年悠然的回忆。就象莫斯科人的“乡村别墅”一样——

俄罗斯人关于别墅的概念与中国人不同。在我国,人们默认只有有钱人才住得起别墅,别墅一定是豪宅。但在俄罗斯,乡村别墅是生活必需品,是家庭的“第二住宅”。莫斯科40%的人在郊外有乡村别墅,其余的人则会选择租赁,一般租3个月。

当寒冷的天气过去,莫斯科郊外的原野美如油画。去乡村别墅度假是莫斯科人家户的生活习惯。多数普通人的乡村别墅十分简单,就是小木屋前加上一个小菜园,由栅栏护卫着。一层一般不超过100平米,小菜园也就二三十平米。小院周围栽有苹果树、樱桃树以及各种结果实的灌木。春天,主人会来到园子里种土豆、萝卜、草莓和各色花草。夏天,是主人光顾别墅最多也是一年之中别墅中最热闹的季节,周末或假期,主人就全家男女老少总动员来这里度假。有的退休老人整个夏天都会在乡间小木屋里度过,或是管理园子里的瓜果蔬菜,或到森林去采野生蘑菇,退休生活怡然自得。

中国的现实情况不可能让我们人人有别墅,但人人都可以赁一间乡屋来住。它不是别墅式的彰显,而是真享用、真性情。不是少数人的豪华梦,而是每个家庭可及的梦想。

五、重塑乡村美学和人际关系

乡愁看似飘渺,但其实又很简单,核心是故乡风景和故乡生活。如果分解开来,可以简单归纳为两个方面:前者是一种乡村美学,后者是一种人际关系。

【乡村美学:朴实无华的乡村风景】

与城市景观的工笔细描不同,我们对乡村风景的记忆,是留白与一些经典风物。丰子恺的漫画,最能体现这种乡村美学的精髓:寥寥几笔,韵味已出。辛弃疾词中如此白描:“茅檐低小,溪上青青草……”

点睛的风物可能就是让孩子欣喜的燕子窝,“重提到家中檐前旧燕”(《榕树下之故乡的雨》);抑或是“小路上赶集的牛车”(《那就是我》)。因此故乡风景的营造,是一种不同于城市园林的景观美学,更不同于传统房地产售楼处的精致园景表达。

故乡感的美学,还是一种真自然的美学。修葺过于整洁的城市公园,也是人们体验自然的好去处。但不是乡愁的寄托。乡愁对乡村风景的回忆,存在于真自然之中。那里有野草、有湿地,有不整齐的树丛,有“上有黄鹂深树鸣”,也许还有一条欢腾的小狗。

【乡村美学:庭院里的植物】

我们对家的回忆,在小的方面,则常常寄托在家园中的某一植物上。

王维诗中说:“君自故乡来,应知故乡事。来日绮窗前,寒梅著花未?”林觉民《与妻书》

里追忆说:“窗外疏梅筛月影,依稀掩映;吾与汝并肩携手,低低切切,何事不语?何情不诉?及今思之,空余泪痕。”窗前的一树梅影,寄托了对故乡和亲人无限思念。

归有光在《项脊轩志》的结尾说:“庭有枇杷树,吾妻死之年所手植也,今已亭亭如盖矣。”短短的一句话,让读者潸然泪下。老舍在北京的故居,叫丹柿小院,柿子树成为老舍对这个小家园的情感寄托。

无论是“疏梅筛月影”,还是“闲着中庭栀子花”,这一方庭院里的自然风景,在城市中都难以实现的。而在乡村的美学设计中,则可以大放异彩。

【乡村生活:跨代际的家庭生活】

《北国之春》中,从第一段的“妈妈犹在寄来包裹”,到最后一段“家兄酷似老父亲,一对沉默寡言人”,都是充满温情的跨代际家庭生活。歌词的背后是真实的生活经历。

井出在创作歌词涌上心头的,是在东京读大学时,看到同学们的宿舍里,他们的母亲寄来的乡下特产。井出的父亲去世早,他是靠在大阪工作的哥哥寄来的生活费度过大学生生活的,于是情不自禁地想象,如果父亲还活着,大概一定会和哥哥一起围坐在火炉前默默地对饮。对家乡和亲人的万千思念极其自然地化成了歌词。

《新周刊》的《故乡》主题文章认为,“故乡意味着家,而中国式家庭的要义则在于大家族共居,四世同堂、五世同堂是最具有幸福感的中国家庭模式。”

但都市家庭的小型化是突出特征。而且独生子女没有兄弟姐妹,他们的亲缘关系越来越简单。如果不是上一代人在维系,故乡、家族的概念将日渐虚无。

我们对童年和故乡的回忆,总是与父母、兄长、小伙伴紧密联系在一起。我们的父兄,将故乡生活的记忆传递给我们。我们的子女,我们则想让他们将家族观念传承下去。圆故梦,一定是圆一个三世同堂、四世同堂的家庭梦。

我们担心父母象刘邦父亲一样不习惯城市生活;我们希望孩子能在乡间奔跑,也经历和我们一样的童年。这一梦想只能在都市区的乡村才能实现。

【乡村生活:肯与邻翁相对饮,隔篱呼取尽馀杯】

如果我们把乡村梦放大开去,我们还有更多的奢望:亲切的邻里关系。

纪录片《舌尖上的中国》第七集《我们的田野》中有这么一句旁白:“这些离天最近的劳作者,恐怕很难想象,在人口稠密的大都市,人们怎样来感知自然的气息。”片中北京市民张贵春家的“空中菜园”引发网友热议,许多人表示难以相信这是真的。

片中展现的重点并不是产了几斤菜,而是浓墨重彩的渲染了一种令人艳羡不已的生活方式:都市中居然如此浓绿鲜活的瓜棚豆架的田园环境,还有悠然的邻里生活——邻居们过来和张师傅一起动手制作食物(包饺子)。

这种生活,让节目制作者赞叹,也让我们这些观者羡慕不已。我们谁不渴望真自然中的邻里生活。但在都市丛林中,这种梦想显得多么不切实际!

但在乡村,我们能否营造一种亲切、和谐的人际氛围,让每一个身处其中的人,无论是城、是乡,都能放下戒备,更自在的交往?我们每次回到乡村,也是一次大人遇上朋友、孩子找到玩伴的旅程。

六、结语

我们抛弃了来时的故乡,现在又寄希望于在他乡找回故乡梦。而越是在乡愁冲突激烈的大都市,都市区乡村越面临被彻底改变的危机,城市开发的热潮在向那里挺近。乡土中国的记忆是否会彻底沦陷?是否有一天,我们举目四望,无家可归?

我们期待着一场“新乡村运动”,挽救即将被城市化浪潮淹没的乡村,也挽救我们自己失落的精神原乡。我们希望有一天,虽然故乡仍远,但是乡愁很近。

(摘自《技术要点》48期《乡愁》)

后郊区时代的城市乡愁

■ 梦薇 华高莱斯国际地产顾问(北京)有限公司

(上接